

屏東縣政府特約 社區式服務 交通接送

潮州鎮・新埤鄉・來義鄉



服務對象

實際居住於本縣，經屏東縣長期照護管理中心評估長照需要等級第2級(含)以上，且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。

- 1 65歲以上失能老人
- 2 50歲以上失智症者
- 3 55歲以上失能原住民
- 4 失能之身心障礙者(領有證明或手冊)

※不適用於長照住宿式機構之服務使用者。

※聘僱外籍看護之使用者可使用本項服務，給付額度以照顧及專業服務額度之30%計算。

服務內容

自居家往返社區式長照機構等(如日照中心、家托、巷弄站、文健站、失智據點、輔具中心)之接送，且起迄點應於屏東縣境內。

服務時間

預約時間
(週一至週五)
上午 08:00-12:00
下午 14:00-18:00

出車時間
(週一至週六)
07:00-19:00

※更改或取消預約最遲於用車前1日向本機構提出申請

※如遇颱風、天然災害等特殊狀況經本縣發布停班時得停駛

服務專線

申訴專線 (08)7870052 #2114

訂車專線 0972796222



※本機構接送車輛符合載運輸椅使用者車輛規定

收費標準

項目	收費金額
社區式服務交通接送	100元/趟(10公里內)
陪同乘車費用 (限1名)	50元/趟(10公里內)
超出里程費用 (里程依車內計程表計算)	10元/每公里 (未達1公里以1公里計)

※本收費標準依衛生福利部109年6月1日公告長期照顧(照顧服務、專業服務、交通接送服務、輔具服務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)給付及支付基準制定；並經屏東縣長期照護管理中心109年11月27日屏長照字第10930995700號函同意備查。

※實際補助金額依照照顧管理評估量表與照顧計畫內容為主，身分別為一般戶者負擔比率為16%、最低生活費標準2.5倍至1.5倍者為5%、最低生活費標準未達1.5倍者免負擔。

屏東縣私立經立老人長期照顧中心(養護型)

✉ chingli.ops@msa.hinet.net

📍 屏東縣新埤鄉萬安路68-20號



老福機構
粉絲專頁



經立長照
官方網站



交通接送
LINE諮詢